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(单位名称)的台州市路桥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二期工程医用床帘、窗帘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布帘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.4656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全遮光卷帘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.46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医用隔帘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.46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透光卷帘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.46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手动轨道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.46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辅料布带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.46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（卷帘上管、下杆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额为 464.4656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（遮光布帘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.46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（铝合金轨道），属于（工业-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33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4.465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绍兴舒义纺织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4日